

债券代码：2280230.IB/184403.SH

251505.SH

债券简称：22 荆门小微债/22 荆门债

G23 荆门 1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用期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履行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职责，符合中国审计准则要求。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2 月 9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动。)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 变更的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由于合作到期，经公司与原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改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审计。

本次变更自公司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之日起生效。

(二) 变更的审议以及符合公司章程情况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无需取得有关机关批准，不需取得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

(三)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 年 10 月 22 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黄锦辉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动。)

(四) 执业资格及立案调查情况

新聘任审计机构持有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0805090096 的《营业执照》，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事务所编号为 11000154 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备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能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一年内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的情况。

(五) 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已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已就双方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审计业务，并出具审计报告及其他按照中国审计准则要求的工作内容进行约定。

三、移交办理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后，相关工作已顺利移交，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正常进行。

四、影响分析

上述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符合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之盖章页)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